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0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晏振永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钱小祥、陈华、薛文成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要，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8人增加至9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5人增加至6人（包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人数为3人保持不变。

同时，根据公司经营实际需要，结合前述因董事会成员人数变更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代表公司就上述章程修订等事宜办理相关市场主体变更登记、备案等

手续。本次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主管行政审批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以及修订后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晏振永先生(连任)、李广红先生(连任)、孙增武先生(连任)、谢秀娟女士(连任)、王峰先生(新任)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3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晏振永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2、选举李广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3、选举孙增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4、选举谢秀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5、选举王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钱小祥先生（连任）、陈华先生（连任）、薛文成先生（连任）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其中钱小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钱小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2、选举陈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3、选举薛文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四）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公司拟定每年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人民币 10 万元（税前）的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取得津贴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薪酬福利待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讨论，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5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独立董事钱小祥、陈华、薛文成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变更的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同时，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与会董事对本议案的各项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

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其中子议案 1、子议案 2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2）。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意见；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7 日